



中标通知书

山东国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山东华科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受聊城市国兴圣芝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鹏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理的聊城市灵芝规模化种植项目二期（EPC），编号 XGXSJNCG-2025-001，采用的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于 2025 年 03 月 21 日在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220436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贰仟零肆拾叁万陆仟元整），建安费下浮率（不含生产运营设备）：11.5%，设计费：956000.00 元，项目经理：王元勇，工期：365 日历天。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聊城市国兴圣芝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

聊城市国兴圣芝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5 日

山东鹏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5 日